

教牧協談的獨特性

1 · 教牧協談者(pastoral counselor)的訓練

牧者是協談專業人員中唯一受過系統神學、聖經研究、倫理學、教會歷史等訓練的人。這個架構提供牧者一個很獨特而寶貴的觀點來評估當事人的光景。它幫助牧者從屬靈的角度來看當事人，並從其與上帝的關係來瞭解其靈程經歷和當前的掙扎。

與心理學家或精神科醫生相比較下，牧者只修了很少的教牧心理學和諮商的課程。因此教牧協談所提供的，應與心理治療的專業人員所提供的有所不同。教牧協談的核心乃在促進當事人靈命的長進與成熟，這也使得教牧協談得與其他的教牧關懷事工有所整合。

2 · 教牧協談者的角色

牧者有其獨特的社會性(social)和象徵性(symbolic)角色。他們乃是宗教的領袖，也象徵地代表著宗教的價值與信念。因而信徒來求助牧者時的期望與求助其他心理治療師的期望不同。他們期望牧者能代表基督信仰的價值、信念、並委身於「在人的困境中帶出基督信仰的意義」。

在 1957 和 1976 年的調查中，美國人面臨重要的人生問題時，最常求助的對象乃是牧者，因為他們代表基督的教會，並在他們的協談事工中，帶入基督信仰的觀點以及基督徒醫治的獨特資源。

3 · 教牧協談的情境(context)

曾有研究顯示，在教會的情境中所作的協談進展得比較快。原因可能是

- a · 牧者在重要事件上的價值觀應是極為明確的，因而減省當事人花在明白協談(牧)者之價值觀的時間。
- b · 教會亦是一個安靜、安全、與神相會的地方。
- c · 更重要的是，教會不僅是一個建築物，更是一個信仰的團體，擁有豐富的屬靈資源。牧者不需靠自己來滿足當事人所有的需要。
- d · 最後，牧者與信徒間持久的接觸與認識。這有助於當事人對牧者的信任，且牧者亦較容易在問題太嚴重之前即早發現而介入。

4 · 教牧協談的目標

每一個協談都需要明確的目標。它指出方向，亦彰顯該協談的特色。而教牧協談的目標乃促進當事人屬靈的成長。這涉及幫助當事人透過與神的關係來檢視他們的生活與問題，從而更充分地(fully)活在這個關係裡。

教牧事奉的前提是「屬靈的成長為一切整全生命的根基(Spiritual growth is foundational to all human wholeness)」，同時它也與整全的其它方面相關(related to other aspects of wholeness)。生活的每一個層面都含有宗教的(屬靈的)意義，也因而都有教牧協談有關。不論是面對親人去逝時的憂傷、關係中的衝突、尋求職業的方向或生病時的焦慮，其挑戰都是幫助人活在神的面光中，並支取祂的豐盛(appropriate the fullness of His life)。

教牧協談的目標固然是促進靈命的成長，但這不表示它只關切表面看來與靈命相關的問題。生活的全部都是屬靈的(All of life is religious or spiritual)，因而所有人生的問題都有屬靈的成份。屬靈的關切(Spiritual concerns)最明顯出

現的情境就是在日常生活中的經驗與掙扎中，而後者乃是協談關係的自然焦點。因而，教牧協談的獨特性不在它所處理的問題，而在它的目標。

牧者需要有相當的技巧及對聖靈的敏銳才能帶出當事人問題的屬靈意義。因而牧者當強烈地意識到對聖靈的依賴，知道醫治不是技巧的應用，也不是來自生活本身，而是來自神。祂活在我們的生活當中，也是所有成長與建設性改變的源頭。

5 · 教牧協談的資源

禱告、聖經、聖餐、抹油、按手和屬靈讀物等都是協談當中可運用的資源。若不善用這些資源，就虧損了「教牧」協談的獨特性。

教牧協談中第一個、也是最重要的屬靈資源，就是牧者自己的生命與生活。當這些資源在牧者的生活中有意義時，它們才可能被有效地運用在協談當中。協談乃是一個需要付重大代價的服事。協談者在與一個混亂、受傷、害怕或憤怒的人協談時，會大量地吸收當事人的痛苦(distress)。這個情景略微反應神對我們的罪帶著醫治的回應(healing response)。這也提醒重重地我們，身為一個教牧協談者，當不斷地透過讀經、禱告和聖餐來更新我們自己。只有當我們的屬靈電池不斷地被充滿，我們才可能有所付出。只有當我們與神同行時，我們才可能擔當別人的重擔。

當我們運用這些屬靈資源時，要極為小心而敏銳，要明察當事人如何來經歷這些資源，因為它們可能帶給當事人極重的心理負擔，或不必要的罪惡感。它們也可能攔阻了雙方創意性的對話(creative dialogue) — 用禱告代替直接的接觸(direct engagement)，用讀經來權充屬靈的權威，用屬靈的言詞或儀式(practice)來避免場面的失控。

因此，牧者要清楚地知道在任何情境當中，為什麼要採用某一特殊之屬靈資源，免得它們變成無益、甚至有害的屬靈八股。牧者當先對當事人的問題、信仰背景，以及他對信仰的態度有所尋問與瞭解。如此的尊重與接納，頗有助牧者對當事人的屬靈掙扎與瓶頸有所掌握。當然，如果當事人此時不想讀經禱告，不表示以後就永遠不能讀經禱告。

值得注意的是運用這些屬靈資源的目的，是要成全這些人，而不是要減低他們的自主性、力量與責任。例如，牧者也當鼓勵當事人自己禱告，免得造成當事人有「只有牧師禱告才有效」的錯覺與依賴。此外，牧者運用這些屬靈資源時，不是要壓抑，反倒要促成一些負面感覺的指認與宣洩(owning and catharsis)。例如，鼓勵當事人讀詩篇 6、13、31、63、73、109 等。神接納，許可我們在混亂、懷疑、憤怒、絕望和憂傷當中，向祂傾心吐意。

牧者藉著這些屬靈資源來幫助當事人與神連結，因此其運用不應當是機械式(mechanical)、律法式(legalistic)或玄奇式(magical)的，而是要幫助當事人感受到神關愛的(caring)、醫治的(healing)、扶持的(sustaining)同在。後者當然對協談的過程有不可磨滅的貢獻。

教牧協談的定義

教牧協談涉及建立一個有計劃、有時間限制的關係來幫助有難處的人，促使他們察覺神的恩典和其信實的同在，進而在如此的體察中強化他們有能力過一個更豐盛的生活。 Pastoral counseling involves the establishment of a time-limited relationship that is structured to provide comfort for troubled persons by enhancing their awareness of God's grace and faithful presence and thereby increasing their ability to live their lives more fully in the light of these realizations.

教牧協談的本質是幫助在艱困中的人，帶著他們的傷害、掙扎、與焦慮來與這位奇妙的協談者(Wonderful Counselor)有一個動態的、帶著醫治性的接觸(dynamic, healing contact)。凡對此有所助益的都可列為教牧協談的一部份；反之，凡對此有所阻礙的，都當避免。

牧者所能提供最大的幫助，不在他們對問題本質的認識，或協談的技巧，而在把求助的人帶進神的同在當中。透過他們的所是(being)和話語，幫助求助者與這位能醫治、扶持、引導、使和睦並乳養祂的百姓的神有更親密的關係。

教牧關懷持久不斷，但教牧協談的關係是有時間限制的。它像患者到醫院掛急診一般，因著某一特定的目標而開始，也在此目標達成時結束。

教牧協談與其他協談模式的共通處在於減除痛苦，促進成長。但其獨特處在於持守基督徒的價值觀，並幫助當事人與存在於他們之外的醫治源頭相連。所以在協談過程當中，牧者誠然是與神同工的。這同工的關係當然會減輕擔當別人重擔的沈重負擔。

教牧協談的優點與限制

優點：神學訓練、屬靈的分辨、屬靈的資源、當事人對牧者的信任、教會團契的支持、牧者的主動、即早的防範與介入、不用擔心付費的問題。

限制：

- a · 時間的限制：牧者的時間有限，以致無法即早防範或介入。
- b · 心理治療訓練的限制：如個性發展、心理治療理論、心理診斷、精神病理學等。因此教牧協談不能取代醫學的和心理治療。
- c · 角色的限制：一般專業協談者的角色很清楚，但牧者身兼數職，有時對彼此的關係不利。
- d · 費用的限制：教牧協談不收費，可能會造成當事人對自己的問題較缺乏負起責任，積極改變的動機。

因此，總的來說，教牧協談最好是時間短暫，並且目標(屬靈成長)清楚。